

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集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完成情况编制。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本年度报告可在集贤县政府网“中国-集贤”(www.jixian.gov.cn)查阅或下载，如有疑问或建议请与集贤县人社局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黑龙江省集贤县福利镇奋斗路 1 号，邮编：155900，联系电话：0469-4670133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县人社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集贤县政府信息公开实施细则》的文件要求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突出做好社会保障、就业、人才、仲裁等领域群众最迫切关心了解的信息，拉进政府与群众之间的距离，切实提高群众幸福感、满足感、获得感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我局始终保持由局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数字化工作模式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组织协调和落实相关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处理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。为使工作任务落到实处，领导小组强化督查指导，狠抓政策落实，定期公开常规性工作，以发布信息的速率及质量作为工作核心内容，确保公开信息更新速率及

质量不断提升。2024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6 条，招聘信息发了 15 条、新闻报道 10 条、工作报告 3 条、就业公示 7 条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1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在新《条例》第 20 条规定的 15 项主动公开信息中，第一、五、六、八、九条内容的公开情况详见下表。2024 年，我局共发行政许可 0 项，行政处罚 0 项，关于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、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等方面的政府信息，均按新《条例》要求发布在县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上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2024 年，县人社局全方位、多角度、高频次为群众提供所需信息。围绕技能培训、岗位招聘、社会保险等重点领域，加强主动公开力度；围绕县人社局发展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，详细解读政策背景、制定依据、主要内容等，主动答疑解惑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要求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本部门机构职能、权责清单、办事流程、服务指南和诉求方式。不断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，提升政府服务效能。以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为重点，全程公开权力运行过程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始终秉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确保信息安

全性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。定期对已上报内容进行整理复盘，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正，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要求，执行信息公开内部保密审查制度和程序，对信息公开栏目根据各 科室职责进行分解落实，明确责任和义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						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2	0	0	0	0	0	2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主动公开信息发布内容形式单一，大多以文字的形式呈现，以图文、表格、视频等方式呈现较少。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不全面，个别公开内容群众无法了解公开内容的详细情况，与公众密切相关的政策、规定等内容需进一步加强发布质量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

一是在发布内容形式上，要多以图文、表格、视频等方式呈现相关政策等信息，切实做到深入浅出、通俗易懂，让群众更好地了解到自身所需的内容。二是定期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，进一步提升了业务人员的相关业务能力素质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效率及成效，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